

证券代码：301500

证券简称：飞南资源

公告编号：2024-023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飞南资源	股票代码	30150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晓娟	张丽师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桂和路大冲路段 3 号之六飞南研究院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桂和路大冲路段 3 号之六飞南研究院	
传真	0757-85638008	0757-85638008	
电话	0757-85638008	0757-85638008	
电子信箱	ir_feinan@163.com	ir_feinan@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有色金属类危险废物处置业务及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业务，是一家覆盖危险废物收集、无害化处置、资源回收利用的环保企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经许可的危废经营资质达到 81.06 万吨/年，其中广东飞南资质规模 45 万吨/年，单体处置能力在广东省内位居前列；控股子公司江西巴顿于 2023 年 6 月取得 19.56 万吨/年的许可证。另外，全资子公司广西飞南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象州县的生产基地规划处置能力为 30 万吨/年，正在办理危废经营许可证申领手续，控股子公司广东名南位于河源的生产基地规划处置能力为 15 万吨/年，项目正在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处置利用含铜为主的有色金属类危险废物。公司将成熟的冶金工艺运用于有色金属类危废处置行业，对于不同批次金属品位不同、杂质不同的危险废物，配比含铜物料，通过危固废协同处置工艺实现有色金属回收，克服了含铜危废处置领域内普遍存在的铜金属资源化程度低的难题，能够将铜金属深度资源化至电解铜。

公司坚持横向拓展规模、纵向延伸业务链的发展方向，在做大、做强含铜污泥类危废处置业务的基础上，公司持续发力资源化产品精加工、深加工，增加处置利用金属种类、延长资源化产品产业链、拓展危险废物处置利用市场。随着江西巴顿项目的建成，公司新增处置含铜金银钨钼锡等的有色金属冶炼废物，可以将阳极泥、铜锡泥、烟尘灰等彻底资源化，产出锌锭、锡锭、金锭、银锭、钨粉等彻底资源化产品。江西巴顿项目的建成，标志着公司从以铜为主的单一金属资源综合利用向多金属资源综合利用转型，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各基地、在建项目运行情况良好，主要表现为：

母公司肇庆基地 45 万吨/年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技改项目全面建成投产。该项目主要是对污泥火法熔炼系统、湿法处理系统、生产废水处理系统进行技术升级改造，并新增结晶盐综合利用系统，提升生产运营效率。

全资子公司江西兴南冰铜利用项目生产线已全线打通，实现平稳正常运行。江西兴南主要回收利用大宗工业固体废物中的铜金属，并实现冰铜彻底资源化（经江西飞南业务协同），即公司生产过程中会产出冰铜，冰铜中含有金银钨钼锡等金属，但含量较低，对外销售时一般不计价，江西兴南可以将冰铜进一步深加工至阳极板，并富集冰铜中的金银钨钼锡等金属。江西兴南产出的阳极板运输至江西飞南电解后，能形成电解铜、阳极泥等资源化产品并计价销售，提升盈利空间。

控股子公司江西巴顿项目于 2023 年 6 月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规模 19.56 万吨/年），并于 2023 年下半年开始试产，已实现产品产出并销售。江西巴顿主要处置含铜金银钨钼锡等有色金属冶炼废物，回收利用大宗工业固体废物中的铜金银钨钼锡等金属，并实现金属的彻底资源化。江西巴顿可以将公司自产的阳极泥、铜锡泥、烟尘灰等彻底资源化，并产出锌锭、锡锭、金锭、银锭、钨粉等彻底资源化产品。江西巴顿项目的建成，标志着公司从以铜为主的单一金属资源综合利用向多金属资源综合利用转型，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全资子公司广西飞南铜资源环保再生利用项目竣工建成，正在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申领手续，资源化后端产线已试运行，产出高冰镍、铜精粉等产品；广西飞南主要拓展广西区域含铜污泥等危险废物市场，并以镍金属为主集中生产镍精粉，构建完整的产业链条。

控股子公司广东名南多金属资源再生利用项目正在建设，规划危废处置能力为 15 万吨/年。广东名南主要处置垃圾焚烧飞灰、焚烧残渣和含铜镍等工业固体废物，增加处置危险废物种类，对公司在肇庆的生产基地形成有效互补，增强公司在广东省危废市场的竞争力。

控股子公司赣州飞南工业废盐资源化利用项目正在办理项目前期环评等相关手续。赣州飞南于 2023 年 3 月设立，项目位于江西会昌工业园氟盐新材料产业基地（九二基地），报告期内已累计取得项目用地约 167 亩，规划资源综合利用工业废盐 40 万吨/年，产出氯化钠、硫酸钠、烧碱、液氯、盐酸等资源化产品，进一步延长资源化链条，完善产业布局。

（二）主要服务及产品

1、危废处置服务

公司主要为金属电镀、电器电子生产、有色金属冶炼等产废企业提供危废处置服务。公司肇庆基地危废处置资质达 45 万吨/年，单体处置能力在广东省内位居前列。公司较早进入危废处置行业，顺应环保严监管的趋势、依托强大的处置能力、适应性高的处置技术、长期积累的危废收集网络，与广东、江西、江苏等地区的金属电镀、电器电子加工等各类产废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形成了稳定的收废网络。

2、资源化产品

公司将不同批次金属品位低、杂质含量不同的危险废物，配合含铜等金属物料，富集危固废中的金属，产出电解铜、阳极泥、铜锡泥、烟尘灰、硫酸镍等资源化产品。2023 年下半年，随着江西巴顿项目试运行，公司将原外售的阳极泥、铜锡泥、烟尘灰等产品通过江西巴顿进一步深加工，产出锌锭、金锭、银锭、钨粉等彻底资源化产品。公司的资源化产品主要销售至下游金属加工、金属制品制造等行业，包括铜材加工、金银等贵金属加工企业。公司资源化产品为电解铜等大宗商品，市场需求旺盛、价格透明、流动性高，能够及时在市场上寻找到交易对手。

（三）经营模式

上游，公司危废来源包括金属电镀、电器电子生产、有色金属冶炼等各类产废单位，其他含金属物料来源包括企业及家庭产生的废旧电子产品、家电产品、含金属部件、废杂铜、含金属炉渣、生产型企业边角料等。下游，公司通过危废协同处置产出的资源化产品又可广泛用于各类工业生产。

1、收集/采购模式

公司所需原材料由采购中心统一收集/采购，主要包括含铜污泥、有色金属冶炼废物和铜粉、铜块、杂铜、氧化铜、碳酸铜、含金属炉渣等各类含金属物料及残极碳块、煤等辅助材料。公司综合考虑资质许可情况、市场情况、产废单位需求、生产经营状况等要素制定采购计划，形成了“按月计划、按日汇报”的灵活采购机制。

由于危废处置单位只能处置利用其资质范围内的危险废物，公司在选择危险废物供应商时，首先审核危险废物供应商的资质文件，经审核通过后，公司再根据危险废物供应商的资信状况、信用政策、危险废物价格等，并结合自身的资质利用率、生产计划等因素，择优选择合作。公司采购的其他含金属物料、辅料市场供应充足，不存在监管限制，公司综合对比含金属物料、辅料供应商的资信状况、信用政策、产品价格、产品质量、采购便利程度等，并结合自身的生产需求等因素，择优选择合作。

2、生产模式

公司综合考虑原材料充沛情况、产能情况、生产设备运转需求制定生产计划，由生产部门执行。公司生产部门下设生产条线及质量控制条线，其中，生产条线按照生产工序设置备料、熔炼、精炼、电解、酸浸等生产车间，生产部门按年度、季度、月度制定生产计划，各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进行一线生产工作；质控条线则从安全、环保、化验、仓务管理等多角度负责日常生产的质量控制，保证生产流程的顺畅进行。

3、销售模式

公司收集的危废主要为含铜等金属危废，可回收利用价值与金属含量相关。根据危废可回收利用价值的高低，公司采取付费、免费、收费方式收集危废。公司资源化产品定价与所含金属的价值直接相关。由于有色金属市场价格透明度高，同时为避免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通常根据客户需求、库存货量等情况，按单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但是，针对合作稳定的客户，公司按年、月签订合同，并根据客户下达的订单进行交易。公司资源化产品通常采用现款现货的结算方式。

（四）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宏观经济增长及环保监管持续趋严

一方面，随着我国经济发展以及工业化水平的提高，危废作为工业生产的副产物，产生量随工业发展而增长，如公司总部所在地广东省，在珠三角经济高速发展的带动下，危废产废量位居全国前列，且受电子电器元器件加工产业集中的影响，广东省产出危废以有色金属类危废为主；另一方面，环保严监管趋势下，企业环保意识加强，非法倾倒、排放、处置的危险废物量减少，合法处置意愿增强，危废处置市场需求增长。

2、危废处置资质规模和种类

根据相关法规，处置企业需在《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许可的规模、种类范围内，收集并处置危险废物。公司长期专注有色金属类危废处置利用业务，形成了危废处置及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协同发展的业务格局。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经许可的危废经营资质达到 81.06 万吨/年，其中广东飞南资质规模 45 万吨/年，单体处置能力在广东省内位居前列；控股子公司江西巴顿于 2023 年 6 月取得 19.56 万吨/年的许可证。另外，全资子公司广西飞南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象州县的生产基地规划处置能力为 30 万吨/年，正在办理危废经营许可证申领手续，控股子公

司广东名南位于河源的生产基地规划处置能力为 15 万吨/年，项目正在建设。随着江西巴顿项目的建成，公司在现有铜金属处置利用的基础上，新增处置利用金、银、钨、锡、锌的能力，可利用的危废种类进一步增加。

3、危固废深度资源化利用能力

公司原材料及产成品均富含各类金属，通过富集、提炼实现资源回收后，资源化产品中的金属购销价差是公司盈利主要来源。通常，产成品中金属含量越高、杂质含量越低，则折价系数高，购销价差会扩大。

经过十余年生产实践，公司将成熟的冶金工艺运用于有色金属类危废处置行业，对于不同批次金属品位不同、杂质不同的危险废物，配比含铜物料，通过危固废协同处置工艺实现有色金属回收，克服了含铜危废处置领域内普遍存在的铜金属资源化程度低的难题，能够将铜金属深度资源化，从而实现较好的经济效益。同时，随着江西巴顿项目的建成，公司新增处置含铜金银钨钼锡等的有色金属冶炼废物，可以将阳极泥、铜锡泥、烟尘灰等彻底资源化，产出锌锭、锡锭、金锭、银锭、钨粉等彻底资源化产品。江西巴顿项目的建成，标志着公司从以铜为主的单一金属资源综合回收利用向多金属资源综合回收利用转型，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0,605,512,802.45	7,585,452,835.35	7,588,933,603.76	39.75%	5,821,896,077.55	5,825,646,73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81,598,461.89	3,309,100,814.54	3,309,243,700.02	32.40%	3,225,346,122.22	3,225,346,122.22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8,668,336,592.67	8,766,531,599.23	8,766,531,599.23	-1.12%	7,899,229,719.40	7,899,229,71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053,458.85	212,340,390.90	212,432,880.88	-15.24%	719,330,939.77	719,330,93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265,656.54	242,703,085.53	242,795,575.51	-55.00%	705,740,025.64	705,740,02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184,413.52	556,668,671.82	556,668,671.82	不适用	105,162,180.77	105,162,180.7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866	0.5898	0.5901	-17.54%	2	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4866	0.5898	0.5901	-17.54%	2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7%	6.50%	6.38%	-1.41%	25.20%	25.2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16,132,495.24	1,977,903,546.24	2,449,047,823.40	2,325,252,727.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366,781.68	74,686,768.39	47,496,643.09	11,503,26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741,036.01	48,794,983.00	36,698,545.72	-31,968,90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411,498.15	-177,067,980.10	-388,935,368.68	-58,769,566.5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6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3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雁军	境内自然人	36.00%	144,000,000.00	144,000,000.00	不适用	0.00			
何雪娟	境内自然人	36.00%	144,000,000.00	144,000,000.00	不适用	0.00			
石河子市国泰金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2%	11,688,480.00	11,688,480.00	不适用	0.00			
新疆宏盛开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2%	11,688,480.00	11,688,480.00	不适用	0.00			
王安邦	境内自然人	2.34%	9,350,640.00	9,350,640.00	不适用	0.00			
潘颖	境内自然人	2.05%	8,181,720.00	8,181,720.00	不适用	0.00			
宁波启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	8,041,320.00	8,041,320.00	不适用	0.00			
宁波启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5,517,000.00	5,517,000.00	不适用	0.00			
陈爱玲	境内自然人	1.17%	4,675,320.00	4,675,320.00	不适用	0.00			
王琼	境内自然人	1.17%	4,675,320.00	4,675,32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孙雁军先生、何雪娟女士为夫妻关系，孙雁军、何雪娟夫妇之子孙启航先生持有宁波启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5.23%的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可实际支配宁波启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公司 2.01%的股份表决权。(2) 石河子市国泰金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新疆宏盛开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为北京国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根据石河子市国泰金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疆宏盛开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约定，合伙企业及其投资活动之管理、控制、运营、决策权力全部排他性地归属于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石河子市国泰金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新疆宏盛开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北京国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的合伙企业。除此以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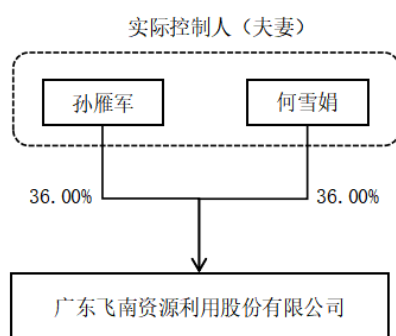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52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1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97元/股，并于2023年9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为40,001万股。

2、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巴顿于2023年6月19日取得了江西省生态环境厅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准经营规模19.56万吨/年，核准经营类别：表面处理废物（HW17：336-051-17、336-052-17、336-058-17、336-062-17、336-063-17、336-066-17）；含铜废物（HW22：398-051-22）；含锌废物（HW23：336-103-23、900-021-23、312-001-23、900-000-23）；有色金属采选和冶炼废物（HW48：321-002-48、321-003-48、321-008-48、321-009-48、321-010-48、321-011-48、321-013-48、321-014-48、321-019-48、321-021-48、321-027-48、321-028-48、321-029-48）。

更多重要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